

燕垒生
最新力作

西域幻沙录

燕垒生 著

神秘美丽的西域大漠风光
高僧与公主的凄美异域绝恋

读者如航海者，遇到燕垒生的小说，就如遇到暗藏的汹涌洋流，
不经意间即被卷走，随波逐流，一日万里，再也无法回头。

——五次“银河奖”得主、著名科幻作家 潘海天

西域幻沙录

燕垒生著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西域幻沙录 / 燕垒生著. — 成都: 四川文艺出版社,
2014. 6

ISBN 978-7-5411-3887-4

I. ①西… II. ①燕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4) 第 092219 号

XIYUHUANSHALU

西域幻沙录

燕垒生 著

责任编辑 张春晓
责任校对 韩 华
责任印制 喻 辉
封面设计 张 妮
版式设计 张 妮

出版发行 四川出版集团  四川文艺出版社
社 址 成都市槐树街 2 号
网 址 www.scwys.com
电 话 028-86259285 (发行部) 028-86259303 (编辑部)
传 真 028-86259306

读者服务 028-86259293
邮购地址 成都市槐树街 2 号四川文艺出版社邮购部 610031

排 版 四川胜翔数码印务设计有限公司
印 刷 成都勤德印务有限公司
成品尺寸 146mm×210mm 1/16
印 张 12
字 数 290 千
版 次 2014 年 9 月第一版
印 次 2014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-7-5411-3887-4
定 价 32.00 元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。如有质量问题, 请与出版社联系更换。

目录

第●卷 长风沙

于闐同庆十四年（925），于闐王李圣天向割据瓜沙二州的归义军节度使曹议金求娶公主，曹议金命押衙罗定风率兵护送。然而，送亲使一行却被一种莫名的力量引到罗布泊边，公主被劫走，余众尽遭杀戮，只有罗定风逃了出来……

· 杀生章	/003
· 幻师章	/028
· 破魔章	/053
· 尾 声	/081

第●卷 摩耶境

于闐镇国将军李思裕与国师僧幻真两人率军前来迎接，在罗布泊上与龙家术士展开激战，夺回公主之后，却被卷入了一个奇幻的地底森林——摩耶境。幻真与一直不曾直接露面的敌人展开了恶战，最终破除了敌人的幻术。然而在这里，幻真震惊地发现了自己的身世之谜。

· 有相章	/085
· 龙王章	/112
· 真如章	/138
· 尾 声	/167

第三卷 修罗宫

吐谷浑的遗族阿夏王慕容修罗派人求见李圣天，因为于阗先王曾许诺将公主嫁给阿夏王子，而阿夏王又指名要幻真护送。在路上，带路的阿夏使者突然生变，幻真也遭生擒。正当千钧一发之际，幻真的师父瞿沙突然赶到，迫使敌人逃走，而幻真也因此带上了魔种。

· 因缘章	/173
· 七宝章	/201
· 修罗章	/233
· 尾 声	/265

第四卷 无量劫

为了解除入魔的危险，幻真离开了于阗。但此时于阗却出现了意想不到的危机，西方拜火教勾结于阗辅国将军尉迟钵略，要李圣天改定拜火教为于阗国教。这时已离开的幻真突然又出现，宣称已改宗拜火教，要李圣天退位。正当危急之时，又有一个幻真出现，原来先前那个幻真本是假冒，而幻真与此人竟是孪生兄弟……

· 嗔心章	/269
· 火灾章	/297
· 泡影章	/332
· 尾 声	/366
· 跋	/371



第一卷
长风沙

- 杀生章
- 幻师章
- 破魔章
- 尾 声



杀生章

若实是众生，知是众生，发心欲杀而夺其命。生身业，有作色，是名杀生罪。

——《智度论》

一

一轮落日映得西边的天际一片血红，连天空中不多的几片云都被染红了。落日下，一支驼队正慢慢地走在从敦煌向西南的古道上。

走在最前面的罗定风回头看了看。现在，敦煌城已经从视野中消失了，这里是寿昌县地界。寿昌县是归义军最西边的一个县，本为汉龙勒县，北魏正光六年（525）改为寿昌郡，属瓜州。不过这个瓜州是旧瓜州，此时的瓜州还要在东边，这里已经改称沙州了。他的心里突然像被一根针扎了一下，虽然轻微，却有种说不出的疼痛，连背在身后的陌刀一时间也显得沉重起来。他暗自叹了口气，转过了头。

归义军押衙罗定风，时年二十七岁。作为归义军节度使曹议金的重臣，此番受命护送这支驼队前住于阗国。于阗国距敦煌有两千

余里之遥，现在离开敦煌才不过数百里，路途还很遥远。

他正想着，突然抬起头来。

那是一阵微风吹过他的脸颊。如果是在敦煌城里，这阵风无疑小得要被人错过。然而在这片干得衣服似乎随时都会烧起来的荒漠上，这阵风无疑让每个走得疲惫不堪的人都抬起了头。

罗定风胯下的骆驼忽然打了个响鼻，样子有些不安。他拍了拍骆驼的头，又看了看四周。在这里还看不出什么异样，但罗定风心里总有些不安。他双脚忽地向骆驼两肋轻轻一踢，那匹健壮的骆驼立刻飞快地跑上了边上一座沙丘。

那座沙丘大约有五六丈高，在附近也算是最高的了。一登上沙丘的顶端，罗定风的心像是系上了一块巨石，刹那间便沉了下来。虽然已是黄昏，远处看不太清楚，但仍然可以看到在西边大地的尽头，有一线长长的土黄色，像是一条长长的虫子正在地平线上扭动，虽然在这里根本听不到声音，但他也能想象出那种疯狂的气势。

这是沙暴！

“真是倒霉。”罗定风嘟囔了一句，又骑着骆驼猛地冲下沙丘，大声道：“快扎营！”

队伍停了下来。一个属下道：“大人，怎么了？”

“沙暴快来了！”罗定风说道，“大概也就是一两刻就到这儿，大家快做布置！”

在沙漠上遇到沙暴是极为可怕的一件事，如果不早做准备，被沙漠卷得尸骨无存那也是常事。这些人都是在沙漠中走惯了的，自然清楚，那属下也吃了一惊，扭过头道：“大家听到没有，沙暴要来了！”

遇到沙暴，最好的办法就是找一个背风的地方躲起来。可是这

儿附近方圆百里空空荡荡，没有什么大石块可以避风，因此要让骆驼来组成挡风墙。罗定风吩咐了一下，踢了下骆驼，便向队伍后面跑去。有一匹骆驼迎了上来，坐在上面的一个中年人高声道：“罗大人，出什么事了？”

那是沙州长史索天雄。索家是沙州大族，为晋司空索靖后裔。索天雄虽然取了个武人的名字，却自幼业儒，人也长得十分清雅。他与罗定风两人一文一武，是这一趟差事的两个主事之人。罗定风勒住骆驼，道：“索大人，沙暴快来了，快让公主的车停下来。”

“沙暴！”索天雄呆了呆，手搭凉棚看了看。他虽然也是沙州人氏，但自幼苦读诗书，很少出门，对这种事并不如何熟悉，看不出沙暴要来的迹象，不过他也知道罗定风不会胡说，喃喃道：“那快要快做好了。”

这时帐帘动了动，从那辆装饰得甚是华美的车中传出了一个女子的声音：“是罗押衙么？”

罗定风走到车前，躬身施了一礼，道：“公主，正是小臣。”

“罗押衙免礼。出什么事了？”

听着这个声音，罗定风的心头不知是什么滋味。他仍然低着头，道：“是沙暴要来了，请公主早做准备。”

公主顿了顿，没再说什么，只是道：“好吧。罗大人，都要倚仗你了。”

公主的声音很是平静，平静得根本听不出有什么异样。罗定风暗自叹息着，又深深施了一礼，道：“臣万死不辞。”耳畔，却仿佛回想着很多年前公主在敦煌城春风园里仰起头对自己说的话。

“罗大哥，给我摘那朵花吧。”

他还记得那一次自己攀上了春风园的那棵桃树，摘下那朵最大的花时那个娇俏小公主脸上的灿烂笑容。其实也没有多少年

吧，只是送她到于阗后，也许就再也见不到她了。

就算还能见到，又能如何？当初的那个小公主，现在已经成为于阗王李圣天的皇后。尽管这样想着，可是不知为什么，罗定风总觉得心头有一丝疼痛。

这支驼队共有四十五人。其中有六个是公主的陪嫁侍女，别的全都是罗定风精挑细选出来的精壮汉子，手脚甚快。等他向公主说完那几句话的时候，骆驼已经被牵着围成了一个大圈，笨重的东西也全都卸了下来。在沙漠里，饮水粮食是最重要的东西，万万出不得差错。公主的车就在这个大圈的正当中，当然更是出不得错的。当他们扎好驼营不久，沙暴就来了。

这场沙暴并不算大。只是当风沙吹过，罗定风仍然不住地颤抖。不是害怕，而是对天地间伟力的敬畏。等沙暴一过去，罗定风马上命令诸人检点损失。幸好发现及时，一切都已经准备停当，损失并不算大，最重要的是公主安然无恙。

正看着几个士兵将装满水的皮囊放进箱子里，有个随从走了过来，小声道：“罗大人。”

罗定风道：“怎么了？”

那人吞吞吐吐道：“大人，你是不是过来看一下？那里有个死人。”

这条经石城、且末直至于阗的道路当初行商络绎不绝，现在因为兵荒马乱，走的人已少了许多，不过总还有一些。即使是当初大唐盛世，这条道也并不太平，有个死人自然是稀松平常的事。那随从也是久经战阵，死尸也见得多了，可他却像是被吓着了一样，罗定风不禁有些诧异，反问道：“死人？”

那随从点了点头，道：“大人，你还是来看看吧。”

看到那具死尸，罗定风才知道为什么随从会惊吓成这样子。那

尸首在距他们扎营之处约莫百余步的地方，只是天已经黑了下来，不太容易看得到。那随从指点着道：“方才因为要造饭，我出来拣点干的红柳枝骆驼刺，却看见这个了。”

如果是寻常行军，埋锅造饭都是很简单的事，随便烧煮一大锅，吃得饱了便成。可这次是护送小公主去于阗，自然不能如此粗糙，柴火什么的得用不少，怪不得这人会走到这里来。罗定风伸手按了按尸首，道：“沙暴来时，周围有人么？”

“我们看得仔细，鬼都没一个。”那随从声音很轻，仍然带着点恐惧，“大人，这死尸到底是从哪里来的？”

罗定风看了看死尸周围的沙子，道：“这尸首有一半埋在沙子里，显然是被这场突如其来的沙暴卷起了表层的浮沙才显露出来，他早就埋在这里了。”

也只有这样才讲得通。可是那随从却有点较真，指点着道：“埋在沙子里，只消一两天就被收干了。可是这尸首还是软的，看来死去连半天都没有。”

罗定风道：“也许是因为这地方潮湿吧，前天不是刚下过一场雨。”沙漠里雨水极少，不过偶尔还是会下一场雨的，前天他们刚出发时，敦煌城里就曾下过一场，这里大概也会飘到几点。他站起身，道：“来，把这尸首埋了吧，不用多管。”

那随从没再说什么。他们堆了些沙子将那尸首埋了起来，又拣了些枯枝回去。罗定风小声道：“你没和别人说过吧？”

“没有。”那随从又有点惊慌了，“大人，是不是被什么人盯上了？”

罗定风想了想，道：“应该不会。”他抬头看了看，沙暴过后的沙漠，越发显得平静。他道：“再过三四天，等到了石城镇就不担心了。不过，今晚上千万要多留点神。你们带些人，在周围多加搜

寻，看看有无可疑之人。”

回到营地，让伙头做好饭菜，罗定风胡乱吃饱了，命令随从多加注意，他独自走到一辆车前坐了下来，解下了背后的陌刀靠在车边，从怀里摸出一个扁扁的小壶。这小壶是银子打的，怀里搁得久了，已被他的体温焐得有些暖意。他拧开壶盖抿了一小口，辛辣的酒液流进他的喉咙里，就像一把小小的刀子，让他精神也为之一振。

虽然与那随从说得轻描淡写，但罗定风知道事情绝不会那么简单。那具尸首周身柔软，可衣服却还是干的，显然并不是因为下雨的缘故，而是死去没多久。可是离开敦煌城以来，他们根本没有碰到过路的商队，那么这具死尸到底是从哪里来的？

他又喝了一口，拧好壶盖，把银壶放进怀里。这具突如其来的尸首让他有些心神不定。李圣天派来的迎亲队伍会在石城镇等候他们，此间离石城镇还有好几百里，而这几百里地也应该是最为凶险的一程了。如果这具死尸是一路暗中跟随他们的某个人，那此人是谁？

他闭上了眼。归义军是从血与火中建立起来的。从当初立足于沙州以来，战争就从来不曾中止过。吐蕃、回鹘、吐谷浑这样的大国自不必说，与羌、龙、唃末、仲云这些小邦小族也是战火不断。直到现在，归义军已然易主，但周围仍然遍布虎视眈眈的敌人。此时雄居东西的归义军和于阗两方结为至亲，定是那些邦国不愿看到的。这死人究竟是谁其实已不重要，重要的是他有没有同伴，到底想干什么。

这时，耳边忽然传来了一阵箫声。箫与笛虽然样子相似，音色却大为不同，这箫声柔和婉转，优美动听，在这片冷寂黑暗的大漠上听来更是令人恍惚，仿佛是月光一般的银色。

那是小公主的箫声啊，罗定风想着。小公主自幼就喜欢音律，最喜欢的就是这尺八箫。他听到一个女子在幽幽地唱着：“妾发初覆额，折花门前剧……”

那是公主的一个侍女在唱吧。歌声很动听，但箫声中似乎带着一股说不出的幽怨，也许小公主是真的不愿嫁到于阗。罗定风觉得自己的心头也像被针刺着一样痛，可这又有什么办法？便是曹大人自己，在这个风雨飘摇的时刻，恐怕也没别的办法了。

二

“大哥。”

一个声音打断了罗定风的沉思。那是谢文龙的声音。归义军有“风虎云龙”四陌刀，谢文龙年纪虽轻，也名列其一。谢文龙说他远祖是前凉儒将谢艾，他的陌刀不凡，又有家传兵法，被视作归义军的千里驹。罗定风转过头，淡淡一笑，道：“阿龙。”

谢文龙道：“大哥，白天太热，晚上是不是索性再赶一程？”因为白天天气太热，他们向来是趁早晚赶路，可今天因为遇到这场沙暴，便少走了许多。

罗定风看着天空，道：“再歇息一会儿就上路吧。阿龙，你也坐一会儿。”

谢文龙将陌刀搁到了车边，坐到了车沿上，从怀里摸出个一般的小壶。习惯了刀头舐血生涯的军人大多是酒徒，谢文龙虽然从军没几年，酒量却已不浅。他喝了一口，道：“大哥，于阗国远么？”

罗定风笑了笑，道：“够远的。于阗王本姓尉迟氏，这一代圣天王因为自称是大唐族裔，改姓为李。前几年我去过于阗一次，那

里甚是繁华。”

谢文龙“哦”了一声，似乎还要说什么，却欲言又止。罗定风心道：“阿龙还没出过这等远门，怪不得有点心慌。”他伸手拍了拍谢文龙的肩，道：“不用多想，好好歇歇，养足了精神好赶路。”

谢文龙点了点头，道：“遵命。”虽然与罗定风齐名，是归义军四陌刀之一，他终究只是罗定风的属下。

打发走了谢文龙，先前派出去查探的随从都回来了。他们说没找到周围有什么人等，方才这沙暴过去，大漠上平滑如毯，只要有人走动，根本无法隐瞒足迹的，而这里也根本就没有可以藏匿的地方。罗定风听了他们的禀报，这才舒了口气，道：“好吧，让大家再歇息片刻，马上出发。”

这时那侍女的歌声更是幽怨，已唱到了结尾处：“相迎不道远，直至长风沙。”罗定风读书不多，也不知这到底是什么意思，但那“长风沙”三字却让他心头一动。大漠中长风呼啸，狂沙蔽日，却用如此幽渺的歌声唱出来，让他有点奇特的感受。他晃了晃头，让自己清醒些，从怀里摸出了一个小木盒。

在沙漠上行进与海上航行差不了多少，把握方向一是靠指南磁针，二是靠星宿。因为刚过一次沙暴，天上阴云密布，看不到星宿，只能靠磁针了。罗定风的这木盒正中挖了个圆形凹坑，当中则是一根细细铜柱。他从边上的缝中抽出一根磁针搁在这铜柱上，看着磁针晃动了一会儿终于不再动了。他确认了方向，这才指挥着众人前行。

从敦煌前往于阗，是现代称为丝绸之路的南道。丝绸之路出敦煌向西共有三条，北路是经哈密至伊宁向西，中路要经过楼兰，南路就是这条经石城、且末、于阗，再从莎车转道西行塔什库尔干。石城镇就是今天若羌的且尔乞都克，在寿昌县最西南端，也是归义

军的边境。

没到石城镇，就仍是归义军的疆域，但过了此地，就是异域了。

骑在骆驼背上，罗定风默默地想着，不自觉地摸了摸背后的陌刀。那具尸首一直萦回在他脑海中，就如同硌在鞋子里的一粒小石子，总也倒不出来一般。尸首已经就地埋掉，他还记得从那尸体面相上虽然看不出什么来，却终究可以断定不是回鹘人，而这也让他多少松了口气。虽然表面上归义军与回鹘一直保持着和睦，如今归义军节度使曹议金的正宫也是回鹘公主，但实际上双方都心照不宣，战争已迫在眉睫，而这也是曹议金谋求与于阗同盟的一个重要原因。

归义军经历了太多的波折，现在看似平静，但这平静背后，其实隐藏着更大的波澜吧。罗定风正想着，他忽然觉得手指一颤。

不对。他猛地回过头，看了看身后。现在是黎明前最为黑暗的一刻，根本看不出有什么。但罗定风只觉手指不住地颤动，他忽地扭过头，低声喝道：“阿龙。”

谢文龙骑着骆驼，就走在他边上，闻声扭过头道：“怎么了？”

“你听到什么没有？”

谢文龙一怔，道：“什么也没有啊。”

虽然谢文龙说没听到什么，可罗定风却仍是放心不下。他带住了骆驼翻身下来，从背后一把拔出陌刀重重插入沙中，耳朵贴着刀柄细细倾听。他这把陌刀的刀柄是精钢铸成，中间空心，插在地上能听到远处的声音。沙漠上没什么遮挡，更能及远。他刚把耳朵贴上，便听得里面传来一阵阵如金鼓敲击的声响，正是骆驼和车子行进的声音。罗定风皱起了眉头，细细听去，忽然脸色一变。

他们这支驼队虽然步调不一，但因为速度全都相去无几，所以

听起来节奏也差不多。只是仔细听的话，仍可以听到一片隐约的急促声音。

有人在急速追赶！他翻身上了骆驼，高声道：“停下来！拔刀，布阵！”

那些士兵听得罗定风的声音，都吃了一惊。谢文龙靠近了些，道：“大哥，出什么事了？”

罗定风有些焦急，大声道：“有人在追我们，快布阵！”

这时索天雄撩开车帘，高声道：“罗押衙，怎么回事？”他正在车中假寐，被罗定风突如其来的吼声吓了一跳。罗定风行了个军礼，道：“索大人，是有人从后面追上来了。”

在这沙漠上，追上来的人除了盗贼，岂有他哉？索天雄更是吃惊，道：“什……什么？罗押衙，那怎么办？”

此时士兵已开始集结，几辆车也都停了下来。罗定风冷冷一笑，道：“兵来将挡，索大人放心。”

士兵们围成三队，刀枪都已出鞘，挡住了几辆大车。罗定风握住陌刀柄，看着身后，长长的陌刀快要垂到地面，刀锋上似乎有寒气逼出。这里地僻人稀，要活下去大是不易，辛勤耕种放牧，也往往只能勉强糊口，很多凶悍之辈不甘如此度日，便啸集成群，做沙盗劫掠过往行商。罗定风当初也曾率军剿匪，他的名字在沙盗中可谓如雷贯耳，知道沙盗虽然凶残，每一股却顶多不过二三十人，势力也并不算大，恐怕是天色太黑，那伙沙盗穷瞎了眼，竟没认出自己来。既然敢追，就索性给他们一点厉害尝尝，省得他们阴魂不散地一直追赶。

这些士兵精锐无比，一停下来，便什么声音都没有。假如不是偶尔有骆驼发出些鼻息，就几乎已化身成石块了。一旦静下来，远处那阵杂乱的蹄声就越发清晰，现在大概连聋子都能听得到了。